2019年度

区政协单位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XX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政协单位概况

1. 部门职责

资阳区政协是资阳区各党派、团体和各族各界人士参政议政的机关，主要职能是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政协机关属独立核算的行政全额拨款预算单位。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政协部门只有本级，没有其他二级预算单位。

（二）决算单位构成。政协单位2019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政协单位本级。

1. 部门决算表（见附表）

第三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726.51万元。与2018年相比，减少40.09万元，减少5.30%，主要是因为机关修缮以及年底部分开支到2020年初结账。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623.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19.89万元，占99.39%；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3.81万元，占0.6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706.4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59.44万元，占93.34%；项目支出47.05万元，占6.66%；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715万元，与2018年相比，减少51.6万元，减少6.73%，主要是因为人员减少，费用减少，机关大院预算无大幅度修缮。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694.9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8.37%，与2018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1.18万元，增长4.7%，主要是因为增加了社会保障缴费及政协云网络维护费用。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694.9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546.94万元，占78.7%；教育（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83.56万元，占12.02%；卫生健康（类）支出40.43万元，占5.82%；住房保障（类）支出24.05万元，占3.46%。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540.6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694.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8.55%，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协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251.59万元，支出决算为332.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2.2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以及调资补发工资，且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等实际费用增加。

2、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协事务（款）政协会议（项）。

年初预算为65万元，支出决算为103.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9.8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18年部分会议费用到2019年初进行结账；常委会于下半年追资全会19万元。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金（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2.82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抚恤金支出。

1.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26.2万元，支出决算为33.1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基数增加。

1. 健康卫生（类）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40.1万元，支出决算为40.1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47.9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48.24万元，占基本支出的69.18%,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住房公积金、社会保障缴费、生活补助等；公用经费199.59万元，占基本支出的30.82%，主要包括办公费、水电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交通补贴及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8.49万元，支出决算为4.51万元，完成预算的53.12%，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4.99万元，支出决算为1.01万元，完成预算的20.2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减少，与上年相比增加0.81万元，增长405%,增长的主要原因是较去年增加了公务接待。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3.5万元，支出决算为3.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与上年相比减少0.2万元，减少5.41%,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较去年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01万元，占22.39%,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3.5万元，占77.61%。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01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25个、来宾310人次，主要是上级单位检查以及外来单位视察等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5万元，主要是因公出车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截止2019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关于2019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决算编制情况。资阳区政协及时组织财务人员进行预决算的编制，对本年度相应用款进行及时清理和处理，做到账账相符、账实相符、账证相符,按先预算再支出的原则，及时处理相关事务；对年度绩效目标进行季度梳理和年度分析，及时上报相关报表；对专项预算提前细化，分科目上报，做到收支平衡。

（二）执行管理情况。资阳区政协按照区财政的要求，及时分月、分季度上报相应计划，待区财政审核通过后，严格按计划执行，各季度执行情况良好。

基本支出2019年按月或季度进行申报，其中人员工资按月申报并直接支付，日常公用经费按季度进行申报并支付。

（三）支出绩效情况。

1、部门支出绩效。

（1）行政运转保障。

政协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保障部门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以及承担政协全会开展相关工作。

基本支出，是用于保障政府机关、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项目支出，是用于保障政府机关、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等基础设施建设与维护等工作经费支出。

（2）机关厉行节约。

区政协认真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秉承开源节流的宗旨，严格管控三公经费支出。我单位部门严遵守“八项规定”，严格公务接待标准。

2、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

（1）项目申报情况

年初预算部分专项按月进行申报，其他项目待资金下达后一次性申报。

（2）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按照用款计划，分月、季度执行，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实行专款专用。

（3）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按照年初预算项目，达到预期经济、社会目标。

（四）财务管理情况。

政协按照岗位职责，严格执行机关财务管理制度，及时进行会计核算，对项目资金、政府采购进行公开公示，接受群众监督。

（五）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政协绩效管理严格按照上级部门要求，开展自评工作，对评价结果及时总结上报。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47.9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64.71万元，增长11.1%。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指标增加、费用增加。

**（二）一般性支出情况**

2019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103.91万元，用于召开资阳区五届四次全体会议，人数193人，常委会会议5次，人数为40人；开支培训费8.1万元，用于开展委员履职培训，人数25人，内容为厦门大学履职培训。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1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的刊物发行收入，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中国国债协会、中国会计学会收取的会费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广告收入等。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 、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

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2019年度政协部门决算公开表格